

歐洲近世智力進步錄

學

錄

西曆一千九百零九年

歐洲近世智力進步錄

宣統元年歲次己酉

上海廣學會藏版

MODERN INTELLECTUAL DEVELOPMENT

(Based on some chapters of
HECTOR MACPHERSON'S
'A Century of Intellectual Development')

BY

W. ARTHUR CORNABY.



Christian Literature Society for China.

1909.

歐洲近世智力進步錄

目次

- | | |
|-----|------------------------------|
| 第一章 | 法國反對政教之感動 |
| 第二章 | 法國才士之感動 <small>附盧梭小傳</small> |
| 第三章 | 天文之感動 |
| 第四章 | 物質考之感動 |
| 第五章 | 生物學之感動 |
| 第六章 | 英國思想家之感動 |
| 第七章 | 德國思想家之感動 |
| 第八章 | 喀賴爾之理想 |
| 第九章 | 理財學 <small>附美國巨富說財</small> |

續世醫書目次

目次

- 卷一 醫學之源流
- 卷二 醫理之要
- 卷三 醫藥之理
- 卷四 醫治之法
- 卷五 醫家之學
- 卷六 醫家之德
- 卷七 醫家之術
- 卷八 醫家之方
- 卷九 醫家之藥
- 卷十 醫家之針
- 卷十一 醫家之灸
- 卷十二 醫家之雜



續世醫書目次

CONTENTS

- I Pre-Revolution Pioneers of Free Thought,
(*Rousseau, Holbach, Voltaire*)
- II The French Encyclopædists
- III Astronomical Discovery
- IV The Composition of the Universe
- V The Rise of Biology
- VI British Philosophy, (*Bentham, Mill, etc.*)
- VII German Philosophy, (*Kant, Fichte, Schelling, Hegel*)
- VIII The Philosophy of Thomas Carlyle
- IX Socialist Tendencies
- Postscript: Carnegie on Wealth*

歐洲近世智力進步錄

英國高葆真參譯

第一章 法國反對政教之感動

震澤徐惟岱
元和曹曾涵

同校潤

歐洲近百年來。思想發達日進。欲求而知之。其道有二。一分考宗教哲學格致。各等智力之進步。一綜核各種事理之思想。以發明其中智力之所及。然此甚難之。惟閱者則愈有益。苟由是以進。考諸歷史。可知宗教、哲學、格致三者。均有變化不測之大理在其中。而歷史中千條萬緒。無非此一理之所貫而已。

或問近百年智力之進步。果以何者爲動力。曰若以大者遠者論之。則有三大問題。一上帝也。則有宗教一宇宙也。則有格致一箇人之地位與人類當然之交接也。則有

哲學、學政能知世界歷代所趨之大勢。必知人類智力有變化不測之長進。而其最大動力。則全在乎人之對於上帝之思想。果知上帝爲宇宙主宰。覺牖人心。則哲學與格致。以及人類交接之社會。必亦因而均受感動。以日進於靡窮。

法國於大反對以前。其人分上下二級。上級爲貴族富家。與羅馬教之主教等。下級則平民以下是也。貴族之權。能約束民身。主教之權。能檢察民心。民不得自由勤業也。必受役於貴族。以供其奢侈。民不得自由奉教也。必受命於主教。以強其信從。彼爲貴族者。不恤其下。故有身受飢凍。而仍被強迫。不輟勞役者。初雖隱忍。久之則其怒益積。思有以反對之矣。爲主教者亦然。不能體貼人情。故有陽奉陰違之徒。訾議其教規之優劣。久之思想自生。亦難免反對之矣。蓋身雖可強迫爲奴隸。而心不能強迫以誠敬。誠敬由一己之腦質思想而生。思想或爲人所啟迪。而終不可爲人所強迫。

近數世紀中。歐洲歷史。載有二大事。發明人類之不能強迫。至於極點。一爲德英二國復元教之發起。以誠服之道心。代表主教之權。一爲法民反對貴族之霸持。大亂之中。以箇人之利權爲標準。蓋人修正其宗教。以教經爲本。與人反對其國權。以凶殺爲法者。其事固迥異而絕不相得者也。二事中第一事之目

的。在乎人心。各有應得當然之利權。第二事之目的。在乎人身。各有應脫不當然之壓制。二事之善惡雖不同。其目的均有可以比例參觀之處。若論二事之感動。則人固莫不知今日之格致。於十六世紀後。悉由宗教家復元教之大舉動而生。若法國之大反對。雖僅屬一方面之震動。而影響所及。保無有牽涉歐洲全局之思想耶。是二事之關繫各國甚大。豈特一法而已哉。各國對於此事。觀法人之相約暴動。舉國若狂。爲之動色相戒。極力反抵。法人以政府爲可破壞而破壞之。而各國乃愈以其政府爲宜堅固。法人以宗教爲可棄絕而棄絕之。而各國乃愈以其宗教爲宜崇奉。於是法國大反對之感動益見。顧法國大反對之思想家。如磁石引鍼。尙有感動於後時之思想者。試詳列於下。

夫法民所最痛惡者。貴族以非義之權束縛其身。主教以非理之權箝制其心也。二者既非禮非義。而此外一切。亦遂視爲非禮非義而痛惡之。無論君主之權施於其身。上帝之權施於其心。抑若非均脫離而滅絕之不可。按法民反對

其國權縱行殺戮。此歷史所明言。固不待贅述。惟法民於反對國權之中。尚有

反對天權之意。則人所未知。知此反對之思想家。凡七八人。皆歐洲觥觥有名

譽之士。中有三人尤著。其所以反對之思想。亦分爲三。可以謂之三種之反對。

一曰盧梭。Rousseau 二曰浮勒特。Voltaire 三曰何勒巴克。Holbach 盧生

於瑞士。別有傳詳後長居法國。主某氏。性質明銳。一人兼習數藝。然無定業。

卒以著作成名。或倡爲新劇本。或撰成倫理學諸書。文章所播。海內傾動。時瑞

士爲民主國。盧雖居法。亦不屬法。局外旁觀。乃愈有勃發不能自遏之勢。縱筆

所之。動成名論。其主義大抵言人生於世。皆有獨立自由之利權。而奪此利權

者。君主也。教會也。故斥之甚辯。然於上帝之權在人心。則並未一言可以棄置。

浮生於巴黎。千六百九十四年爲諷刺家。以謗毀貴族故。下獄者二。旅英三載。慕復元

教規則之善。而愈以羅馬教權爲敵。未幾歸法。里居二十一年。而赴柏林。爲德

王御前大臣。任事三年。以諷刺獲罪於王。旋遊瑞士。年八十四。返巴黎而卒。其

撰著爲戲曲歷史倫理。而以格致代表宗教。謂人心不當服教會之權。宜自擇其理而從之。欲自擇其理。須得完全之自由云云。何德人。二生於千七百以功賜男爵。徙巴黎。終身隱居不出。於千七百七十年。刊印一書。曰萬物之機法。大旨言宗教本於天性。而人物之性之外。實無天性。故宗教皆屬無本之談。宜廢宗教。而以萬物之理與性爲代表。侃侃直陳。并以人類之憂虞。悉由各種之僭妄而生。宜若何反對之。庶幾斯民獲有安甯之幸福。書中有曰。今世大勢。其君主猶與民戰。其貴族猶與貧苦者戰。人心爲惡。非由於生初之性。實感受他人之強迫而然。在上者欲以權力壓制其貧苦。在下者即以慘殺報酬其荼毒。又曰。今世億兆被強迫而勞動不息。甚至以汗淚潤土壤。徒供諸貴族之驕奢淫暴。涼之幽境而已。又曰天性者。虛無縹緲之談也。蓋人世絕無天性。天地萬物不過一大機械而已。人類爲機械中之最高貴品。苟得行動自由。則無不旋轉咸

時法國諸貴族是於政教二事。僭侈已極。而美麗特色之世界。卒變成一悲涕蒼

宜。初不認天理相反所謂道德。但本於衆人之利用者此也。

何氏此言既發表。浮氏聞之大驚。以爲未免過甚。蓋此三家。盧氏何氏浮氏品性不同。

故其議論亦異。盧梭自幼爲市井無定業之游徒。事事仰賴於人。年四十一。以友人某女士贈屋數椽。得居於鄉。常至林間夢想人類本然之狀態。以林居爲華奢。示人類之模範。探源立說。語妙如繪。惜無實行改正世事之誠心。卒亦無甚效果。浮勒特年少風流。工辭令。無論何事。恆以隱諷出之。以當時政教中均有詐僞之弊。故譏彈不遺餘力。惟生平不作決絕語。談笑之間。難以詼諧。大抵以主文譎諫爲事。何勒巴克身居富貴中。盱衡四顧。竊見當世奇巧。不信有真政真教。而真僞遂以不明。因卽天道人事一切所當尊敬者。而大加排斥之。冀一洩其憤。蓋何氏此論。本由滿腔積不能平所致。氣燄飛騰。令人畏怖。幾如造炸藥彈者之猛烈。不可稍近。先是是書以恐忤當道。本國中不敢公然發行。第於荷蘭私行印售。詎貴族閱之。非特不加罪責。且許爲新奇最有趣味之文品。

旋以某主教心有未安故。而貴族愈視爲珍美。玩索不盡。抑知何氏所造之炸藥彈既成。而法國下民。固即將藉此以轟毀貴族一切社會。而大肆其屠戮者哉。雖然。法國下民。設未受貴族之苛暴。至於其極。時與今世各國不同則縱有三家之感動。恐亦未必若是之反對耳。時各國思想家。以法國之亂。多半出於唯物主義。Materialism。按即輕視靈界主義而以道德爲虛浮。恍然有悟。於是知新道去僞。思必有以糾正之意。謂若竟以唯物主義爲可從。將人類一切應行尊敬之事。不但可以盡去。而人類一切應行尊敬之心。與分所當盡之性。必亦可以毀滅之矣。而人即墮落爲自私之物。欲拒貴族之羈絆。而適成衆人之羈絆。滅上等自私之權。而立下等自私之權。不以上帝爲宇宙之主宰。而以鄙俗之性爲主宰。嗚呼。是可異已。

於是英大哲學家喀賴爾 Carlyle 起而言曰。豈不知人類尊敬之性。固爲人心最崇奉之意。與道心最寶貴之物乎。豈不知巍赫有形之宇宙。又有淵穆無

形之天性爲之掌握乎。何反以萬古經歷之大事。謂絕無上帝主持其間。徒以時代變遷。風雲更易。爲後世爭論之問題也哉。

總而言之。政治宗教。爲今日列強各國萬不可缺少之事。然必其事合乎天理。乃可謂之政治。乃可謂之宗教。如其不然。則爲政治而不免苛猛。爲宗教而不免強迫。將見文人訕謗。下民怨詈。如法國之大反對者。無他。蓋亦二者之離乎天理過遠。而有此一變也。否則亦何致若是。

第二章 法國才士之感動

上章所述法民大反對政教前。有碩彥浮氏盧氏何氏三人者。各以所著獻於世。以爲大改革之先聲。三子外。尚有狄德魯 Diderot 氏者。生於十七年亦名士也。少卽從事著譯。嘗著教道宣講文。編纂藏書樓書目。年三十三。著哲學思想一書。得罪政府。爲國會所焚。越數年。又因前譴。遂被羈禁。既釋。任醫學叢書主筆。時法人見當時所有博學叢書。皆英文譯本。至用法文自著。獨付闕如。因鳩

合全國宿儒編輯法國博學叢書。書分格致技術倫理各款目。於千七百六十五年出版。共二十八巨冊。書中除列各科學外。狄氏同人復乘機載入性理一門。性人理類詳述其反對宗教之理由。影響所及。時局頗爲撼動。蓋狄氏之筆。雖不及浮盧二氏之婉雅動聽。而才思橫溢。則有過之已。

法國學子所抱之宗旨。缺點甚多。往往遭人指謫。如唯物主義。輕視靈界之意則被德國哲學家所駁斥。反對宗教主義。則爲英國哲學家喀賴爾所辨難。蓋其思想之目的。徒以格致爲粉飾門面之具。而毫無精義之所存。故以之傾動一國之鄙夫俗子。則有餘。以之廁列歐洲諸大哲學家。則不足。其傾覆也。亦固所宜。然而揆厥傾覆之原因。又有二端。一則貴族因是愈無忌憚。致爲上帝厭棄。一則小民因是愈懷忿恨。致與貴族仇復。此二事。亦相應者也。人謂法國斯時之思想。極其謬妄。不知固爲後世學者之前驅。若夫復元教提倡宗教自由。與夫闡發哲學自察之權利。則又非羅馬教士之威權所得而干涉已。

法國未反抗政教以前。羅馬教士固信日輪繞行地球。而地球不動之說。惟迦

利留 Galileo 深思有得。獨排衆議。反之。且歷引諸事實以證明焉。羅馬主教

惡之。謂其亂言惑衆。執而監禁。時在十六年顧曩日之格致與思想各家。均不願

人民反對教權。而亦不忍人民因思想而犧牲於教權之下。故皆簡默不言。有

浮勒特氏者。思想自由之豪傑也。不甘爲教權所束縛。其於宗教。無論何者必

求確實之憑證。始信不疑。此合新約所載者曰。凡可省察。惟據於蓋其生平所

攻擊者。卽教權之橫暴。及教權與辦事諸窒礙是也。按宗教之職在感化人

權於是爲之辨議。以爲人必自由於所信。乃得謂之眞信云。

浮氏所論。大抵謂人之思想。宜啟迪而不可抑壓。且欲研究事實。須任人思想。

馳驟六合。縱橫四表。若目格致家爲無意識之事。而束縛其心志。爲某教某族

之奴隸。何哉。人苟無所牽制。探索既深。則必漸得眞理。此亦一定之原由耳。此

外浮氏。雖不無譏及羅馬教。輕視靈界種種之舉動。然於英國某教會不設教

權一事。則輒贊成之。而不爲反對。所反對者。惟阻止思想之特權而已。時羅馬總主教宣言。有上帝不許人考求天地之精蘊。但許聽從羅馬教會之規則一語。以是浮氏頗諷刺之。目爲僞教。復元教人有信之者。浮氏亦嘲笑之。蓋謂不知其僞。卽不得其真也。今英德法各國哲士。雖不以浮氏之言爲師承。而心極敬慕之。以破壞當時羈絆於思想之界者。實無異路德馬丁。破壞教皇羈絆於宗教之界焉。

顧浮勒特所論。僅在思想自由。而盧梭所論。則在國民自由。浮氏謂教權不本於天。盧氏謂君權亦不本於天。而在國民。其言畧如孟子民爲貴。社稷次之。君爲輕等語。時法王貴族驕恣無度。輕視其民。而盧氏之書。則專重國民。以爲始終。政府則爲可有可無之一物。議論獨闢。近於執拗。其書在英出版後。毫無感動。而法則衆怨沸騰。若爆裂彈藥之堆儲於庫。及聞此言。一星之火。到處蔓延。乃遂不可撲滅。蓋其民自思。已不願再爲政府之僕役。而欲自立爲政府矣。